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2号)同意注册,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290,596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40.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2,999,993.64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上市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602,348,978.65元。截至2021年8月2日,上述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110002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宁波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南大")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南大光电(淄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南大")分别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会同宁波南大、淄博南大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3. A.	T 3. /- 6.7L	4m /→ m/ m	## ## ## A FT \A	HI 3.15.4
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江苏南大光电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2900098 5765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05002002012010 0073363	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 氮生产装置项目	存续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分行	301601880003918 06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存续
宁波南大光电材 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2900098 6818	光刻胶项目	本次销户
南大光电(淄博) 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05002002012010 0110808	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	本次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05002002012010 0073656	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 氮生产装置项目	存续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的"光刻胶项目"已经结项,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已变更至其他募投项目;"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已终止实施并整体出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出售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上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对相关专户进行销户处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与对应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账户注销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